

全國教師工會(團體意外保險)

要保單位：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
聯絡窗口：臺灣綜合優惠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專案特色

- 平均一天不到1元(以方案D為例)，輕鬆享有豐富保障內容。
- 特定意外增額給付(含地震、大眾運輸等增額給付)
- 特別看護費用給付(符合一到三級失能、且經診斷需特別看護者，一次給付給被保險人)
- 全面性意外醫療保障(除一般意外實支實付醫療外、還包含住院日額、加護病房、燒燙傷病房、骨折未住院、居家療養保險金，讓被保險人能享有完整的意外醫療保障)

單位：新臺幣元

承保項目/方案別	方案A	方案B	方案C	方案D	兒童方案E
一般意外死殘保險金	800萬	500萬	300萬	100萬	100萬失能
大眾運輸意外事故保險金(陸)	300萬	300萬	300萬	100萬	X
大眾運輸意外事故保險金(海)	300萬	300萬	300萬	100萬	X
大眾運輸意外事故保險金(空)	300萬	300萬	300萬	100萬	X
地震意外事故保險金	100萬	100萬	100萬	30萬	X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50萬	50萬	50萬	50萬	50萬
特別看護費用保險金	50萬	50萬	50萬	20萬	20萬
傷害醫療保險金(實支實付型)	5萬	3萬	3萬	3萬	2萬
一般住院日額(90天)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骨折未住院	最高6萬	最高6萬	最高6萬	最高6萬	最高6萬
加護病房(7天)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燒燙傷病房(7天)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居家療養保險金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每人保費	2,500	1,700	1,250	360	360
投保資格限制	會員 (限在職教師)	會員 (限在職教師)	會員、眷屬 (配偶、子女)	會員、眷屬 (配偶、子女、父母)	15足歲以下子女
投保職業類別限制	限教師	限教師	一~三	一~三	學生、兒童
投保年齡限制	15足歲-60歲， 逾齡者須更換方案	15足歲-60歲， 逾齡者須更換方案	15足歲-60歲， 逾齡者須更換方案	15足-65歲 續保至85歲	15足歲以下

投保條件

- 1.每一被保險人於本專案不得重複要保。
- 2.每一被保險人需填寫財務問卷及生調審查表，核保通過始可承接。
- 3.本專案限會員本人、會員配偶、會員父母、會員子女要保；被保險人名冊需載明每一會員服務單位、工作性質，附帶投保之會員眷屬需載明服務單位、工作性質或身分及與會員之親屬關係。
- 4.會員之職業類別限「新光產物職業類別分類表」一到三類人員。(皆不含拒保類別)

注意事項

- 1.本專案商品失能保險金及醫療保險金之受益人為被保險人本人，本公司不受理受益人之變更。身故保險金受益人新光產物僅接受被保險人指定其父母、配偶、子女或兄弟姐妹為受益人。
- 2.本保險以一年為期，自新光產物核保通過及扣款成功後，追溯自新光產物收訖要保書當日二十四時生效。如付款人之信用卡無法扣款，本申請書自始無效。
- 3.為保障被保險人權益，如日後職業變更且變更後之職業屬不承保者，請務必通知新光產物辦理退保，如未通知，於保險事故發生時新光產物將不予理賠。並終止該保險契約，本公司將自發生日起按日數計算退還未滿期保險費；但若被保險人發生事故時之職業類別與投保時所填寫之職業類別不符時，若被保險人發生事故時之職業類別高於投保時之職業類別，則依實繳保費與應繳保費之比例給付保險金。
- 4.如被保險人同時符合本保險單所約定承保項目兩項或兩項以上時，新光產物依最高保險金額者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失能保險金。
- 5.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低28%，最高33%；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05-588)或網站(網址:http://www.skinsuranc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6.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於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商品文號：104.10.01(104)新產精發字第1044號函備查、107.08.17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訂；
92.12.29財政部台財保第0920073327號函核准(公會版)、107.08.17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訂

電話：04-35035181

服務人員：



新光產物保險
SHINKONG INSURANCE

地址：台中市北區臺灣大道二段340號12樓 電話：(04)2322-1158 免費申訴電話：0800-005-588 理賠專線：0800-789-999

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網站<http://www.skinsurance.com.tw>或至總公司、分公司及通訊處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